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實習學生實習心得報告甄選

一、依據：本校 106 年度教學增能計畫延續計畫

二、適用對象：本校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習學生（實習起迄：106.8.1--107.1.31）

三、參選辦法：

1. 本期實習生可就 9--11 月所撰寫之實習心得報告中，擇一月份繳交參選（每位實習生限繳交一份）。參選之實習心得報告需符合本校實習心得報告格式，經實習學校各輔導教師撰寫評語及簽章，亦需經本校指導教師簽章。且需於 106.11.24（五）前將正本繳交至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教師資格檢定組。
2. 聘請本期未有實習學生前往實習之國高中校長擔任評審，就參選心得報告中，擇優錄取 10 份。但若參選件數不足或其他因素，得不足額錄取。
3. 參選之心得報告，無論錄取與否，甄選完畢後均發還參選者。待本期實習結束後，再併同其他月份心得報告及實習檔案一併繳交至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教師資格檢定組。
4. 參選獲獎之心得報告，需同意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掃描，公告張貼於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網頁。

四、獎勵辦法：

1. 獲獎者，每位頒發獎助金 1000 元。
2. 獲獎者名單於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網站公告，其心得報告於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網頁張貼。

五、聯絡單位：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教師資格檢定組

07-7172930 轉 1452、1453、1460